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未進行登記或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要約、招攬或發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提呈該等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所提述的證券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證券法」) 登記，除根據證券法獲豁免登記或毋須根據證券法登記的交易外，不可在美國發售、出售或交付。因此，本公司僅會在美国以外地區發售及出售債券。凡在美国公開發售的證券，均須以發售章程進行。該發售章程將載有關於提出要約的本公司及其管理層的詳盡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不擬於美國進行證券的公開發售。概無債券將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建議發行美元有擔保債券

由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

Zhaojin Mini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發行人」，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建議僅向專業投資者發售美元有擔保債券。本公司預期發行人於2018年10月22日或前後開始向專業投資者進行多次路演簡介。本公司僅會根據證券法下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債券。

債券預期將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 為建議債券發行的獨家全球協調人、一名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發行債券之方式，進行債券上市及買賣。香港聯交所已發出債券上市符合資格之確認函。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不應視為債券或本公司的價值指標。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訂立有關建議債券發行的具約束力協議，建議債券發行未必落實。建議債券發行的完成取決於市況及投資者興趣等因素。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建議債券發行另行刊發公告。

1. 緒言

發行人建議僅向專業投資者發售美元有擔保債券。債券預期將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本公司預計債券及擔保將構成發行人及本公司的直接、一般、非後償、有條件及無抵押債務，且須遵守債券的條款及條件。

建議債券發行完成取決於市況及投資者興趣等因素。建議債券發行的規模及定價將於建議債券發行的獨家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進行的詢價程序後釐定。

本公司預期發行人於2018年10月22日或前後開始向專業投資者進行多次路演簡介。本公司僅會根據證券法下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債券。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為建議債券發行的獨家全球協調人、一名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將向債券的有意投資者派發一份發售通函，其中將載有建議債券發行詳情、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有關本集團及債券投資之風險因素。

2. 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建議債券發行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現有債務再融資及一般公司用途。

3. 上市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發行債券之方式，進行債券上市及買賣。香港聯交所已發出債券上市符合資格之確認函。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不應視為債券或本公司的價值指標。

4. 一般事項

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訂立有關建議債券發行的具約束力協議，建議債券發行未必落實。建議債券發行的完成取決於市況及投資者興趣等因素。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概無債券將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建議債券發行另行刊發公告。

5.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8)，一間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之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	指	本公司就債券所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發行人」	指	Zhaojin Mini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債券」	指	本公告所述建議由發行人發行的美元有擔保債券
「債券發行」	指	發行人發行債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土、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2018年10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翁占斌先生、董鑫先生及王立剛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徐曉亮先生、劉永勝先生、姚子平先生及高敏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